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决定于2018年10月12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将有关股东大会议程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2日(星期五)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0月11日—10月12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0月11日下午15:00至2018年10月12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段。

5. 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

6. 投资者登记日:2018年10月9日

7. 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元工业园裕元三路1号 30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相关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的议案》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钩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四、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18年10月28日(星期五)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3. 登记地点及权限:股东登记地:公司证券部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元工业园裕元三路1号 309会议室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

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会议召集人:李伟雄、陈结文

联系电话:0750-35060707

传真号码:0750-3506111

3. 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4. 备注文件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600;投票简称:“领益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3.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 股东对总议案或具体提案对象投票时,第一次有效投票为零。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以最后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6. 股东投票结束以后,其个人剩余投票权归零。

7. 会议结束后,在当日16:00之前将投票结果计入表决结果。

8.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元工业园裕元三路1号 30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相关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的议案》

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10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请按以下时间安排:

投票时间:2018年10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0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手续,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通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通过推举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0月10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

4. 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6.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至2018年10月10日下午16:00的任意时段。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9.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10.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1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1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14.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5.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16.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17.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18.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9.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2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21.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22.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3.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2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2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26.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7.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2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29.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0.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1.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3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3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4.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5.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36.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37.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8.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9.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4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41.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2.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3.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4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4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6. 召开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7.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00-16:00

4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吉林大街16号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六楼